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UN IRR ADV

JUN 16 1989

UN/ISA COLLECTION

AS

Distr.
GENERAL

A/44/323

S/20593

15 June 198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37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四年

1989年6月15日

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通知你，以色列于6月14日星期三对黎巴嫩又进行了一次空袭。从当地时间11时50分起，以色列空军的八架战机对黎巴嫩首都东南的巴沙蒙城及其郊区连续进行了多次袭击，造成数人伤亡，并使房屋和财产遭到严重破坏。

以色列军方的一发言人公布了这次袭击的消息，并以保护以色列安全这一惯用的借口为袭击辩护。但是，巴沙蒙城距黎巴嫩的南部国际边界有90多公里。

黎巴嫩谴责这次新的袭击，同时再次对国际社会在以色列多次违反国际准则和公约的行径面前表现沉默感到悲哀。鉴于以色列的行径危及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维护会员国主权和确保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信誉，对此种行径再也不能宽恕和默认不理。

以色列的这次袭击是1989年的第六次，黎巴嫩政府保留要求在它所定的时

* A/44/50/Rev. 1.

间召开安全理事会会议的权利。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37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拉希德·法胡里 (签名)
